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通山县通羊镇井湾村鑫龙湾小区后山崩塌防治工程（项目名称）通山县通羊镇井湾村鑫龙湾小区后山崩塌防治工程（标段/包名称）

###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TSZX-202604QT-534001

####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通山县通羊镇井湾村鑫龙湾小区后山崩塌防治工程（项目名称）已由通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关于通山县通羊镇井湾村鑫龙湾小区后山崩塌防治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通发改审批〔2025〕149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省级财政资金，建设资金已落实，项目业主为通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招标人为通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招标代理机构为/。本项目通山县通羊镇井湾村鑫龙湾小区后山崩塌防治工程（标段/包名称）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建设地点：通山县通羊镇井湾村鑫龙湾小区；建设规模：通山县通羊镇井湾村鑫龙湾小区后山边坡崩塌，崩塌所处不稳定斜坡区高24~35m，坡向292°，坡角65°-82°，部分坡面反倾，前缘宽240m，不稳定斜坡区表面积10780m<sup>2</sup>，坡上仍残留多处危岩体，危岩体所在区域距地面高差15~40m，潜在危岩体方量32340m<sup>3</sup>，为中型岩质崩塌（危岩体）。

2.2 招标范围：本项目对该不稳定斜坡区进行综合治理，防治工程方案：危岩体清理+主动防护网+支撑墩+拦石墙+截排水沟。本项目工程布置：清除边坡上危岩体及崩塌堆积体，坡面采用主动防护网及锚杆进行加固，坡面凹腔部位采用支撑墩加固，坡底设置拦石墙内侧形成落石槽，边坡周侧设置截排水沟将山坡上雨水汇入坡底排水系统。（具体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1. 投标人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具备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乙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

的施工能力。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或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须提供无在建承诺书，格式自拟）。

3.2 本项目 属于 政府采购工程及工程相关货物或服务。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项目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3 本次招标 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_\_\_\_\_。

3.4 其它：3.4.1 本次招标投资金额为 605.36 万元。3.4.2 计划工期：365 日历天。

3.4.3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财务要求、信誉要求、人员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附录。3.4.4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和评定分离的方式，由招标人的定标委员会采取票决数

量法的定标方式确定中标人。3.4.5 其他要求：1. 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不得相互兼职。2.

投标人须承诺在本项目投标中没有出借资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由投标企业

法定代表人签章。投标企业未提供书面承诺的，视为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由评标委

员会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3. 在施工过程中投标人如有转包、分包的情况，招标人有权追究

违约责任并终止合同，并上报监管部门，作为不良记录网上公示。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当在咸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进行网员注册，并办理手机 CA（标信通）或 CA 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常见问题一注册指南）。

4.2 完成网员注册后，请于 2026 年 05 月 01 日 00 时 00 分 至 2026 年 05 月 08 日 23 时 59 分 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 CA（标信通）或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下同），在所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已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www.hbgzyfwpt.cn](http://www.hbgzyfwpt.cn)）、咸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xnggzy.cn/portal/>）（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通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招标代理机构： /
地 址：通羊镇洋都大道63号	地 址： /
邮 编：437600	邮 编： /
联 系 人：项目负责人：谭从兴	项目负责人： /
电 话：13986632006	电 话： /
传 真： /	传 真： /
电子邮件： /	电子邮件： /
网 址： /	网 址：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账 号： /	账 号： /
行政监督部门：通山县发展和改革局 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股	
地 址：通山县通羊镇洋都大道92号	
联 系 人：沈主任	
电 话：0715-2365162	
传 真： /	
邮 政 编 码：437600	

2026 年 04 月 30 日

## 招标公告附录（如有）

资格审查条件	要求	备注
资质条件	1. 投标人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具备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乙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财务要求	投标人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近一年（2024年或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投标人需提供银行资信证明（如银行存款证明））	
信誉要求	<p>①投标人没有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指被本招标项目所在地县级及以上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其他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该区域建设市场且处于有效期内）</p> <p>②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p> <p>③没有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p> <p>④在最近三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工程质量问题（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布的正式文件为准）。</p> <p>⑤投标人未列入“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用信息平台”网站（<a href="http://xypt.hbggyfwpt.cn/html/mh/index.html">http://xypt.hbggyfwpt.cn/html/mh/index.html</a>）重点监管对象。</p> <p>⑥投标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s://www.creditchina.gov.cn/">https://www.creditchina.gov.cn/</a>）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a href="http://zxgk.court.gov.cn/">http://zxgk.court.gov.cn/</a>）失信被执行人名单。</p> <p>⑦近三年内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没有行贿犯罪行为。</p> <p>⑧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存在的其它情形。</p>	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备注：投标人对自身是否存在严重违法、行贿犯罪等失信情况实行承诺制（投标人无需提供网站查询截图，只需提供承诺或声明函），不再单独提交证明材料，由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在“信用中国”、“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用信息平台”等网站查

			询。
人员要求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或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须提供无在建承诺书，格式自拟）	1人